

2026新竹縣客語民謠歌詞獎報名簡章

壹、依據「新竹縣客語民謠歌詞獎實施計畫」辦理。

貳、報名日期：自公告日起至115年8月19日(星期三)止，以郵戳為憑，逾期送件者恕不予受理。

參、報名流程：完成線上報名並寄送紙本資料至本局。

一、線上填寫報名資料及上傳參賽相關資料，完成申請程序。

二、再將紙本資料親送或以掛號寄至「新竹縣政府文化局表演藝術科(302新竹縣竹北市縣政九路146號)」，信封請註明「2026新竹縣客語民謠歌詞獎」字樣。

(一)紙本資料：

1、報名表1份：參賽者請親筆簽名或蓋章。參賽創作一人以上時由代表人簽署，但著作權暨肖像權同意書必須共同簽署。

2、歌詞表每首4份：不得書寫姓名及任何記號。

3、著作權暨肖像權同意書1份：全體創作者請親筆簽名或蓋章。

(二)作品音檔：

1、錄製演唱客語填詞創作之作品，於線上報名時繳交音檔，檔案名稱皆為「創作曲名」。

2、音檔須為MP3檔案格式，應為人聲演唱歌詞之音檔，提供評審參考用，請勿露出姓名。音檔大小超過10MB時，請儲存於光碟或隨身碟中，連同紙本資料寄至報名收件處。

三、每人參賽作品以**4件為限**(含共同創作)，《四季紅》、《月夜愁》、《望春風》、《雨夜花》每曲僅能以一件創作作品參賽，每人至多能報名四曲。

肆、賽程：

時間	進度/項目
即日起至115年8月19日	徵件期間
115年9月下旬	公布得獎名單 (視作業流程，可能調整公告日期)
預定於115年10月17日(星期六)	決賽暨頒獎典禮

	(地點:新竹縣政府文化局演藝廳)
--	------------------

伍、計畫承辦人：

新竹縣政府文化局 表演藝術科 黃小姐

洽詢電話：03-5510201#305

Email：wenwei2025@hchcc.gov.tw

作品編號：_____（由文化局填寫）

2026新竹縣客語民謠歌詞獎報名表

選曲（請擇一）	☐ 四季紅 ☐ 月夜愁 ☐ 望春風 ☐ 雨夜花
作品名稱	
作詞人	
檢附資料	☐ 歌詞表4份 ☐ 著作權暨肖像權同意書1份 ☐ 作品音檔：於線上報名時繳交檔案。音檔大小超過10MB 請儲存於光碟或隨身碟中，連同紙本資料寄至報名收件處。

參賽作品屬本人原創，未曾發行(含實體發行及數位發行)、參加比賽入圍或得獎，亦無抄襲或冒名頂替之情事。本表所填各項資料，如有虛假不實，本人願負完全責任。

此致

新竹縣政府文化局

參賽代表人：_____（簽章）

身分證字號：

聯絡地址：□□□-□□

電話：

手機：

E-mail：

中 華 民 國 115 年 月 日

作品編號：_____（由文化局填寫）

歌詞表

作品名稱

選曲

□ 四季紅

□月夜愁

□望春風

□雨夜花

歌詞

(不得書寫姓名及任何記號。本表格不敷使用時請自行延伸)

著作權暨肖像權同意書

- 一、本人參加新竹縣政府文化局舉辦「2026新竹縣客語民謠歌詞獎」，同意將參賽作品及提供之相關資料(參賽資料、參賽作品及音檔)，無條件且無償授權主辦單位不限時間、地域、次數、內容、方式(即著作權法第22條至第29條所規定之各種著作財產權：包括重製、公開口述、公開演出、公開播送、公開上映、公開演出、公開傳輸、公開展示、改作、編輯、散布、出租等權利)之利用權限，並得再授權第三人為上述之非營利使用，以利著作之流通。
- 二、本人同意無條件且無償授權新竹縣政府文化局不限時間、地域、次數，因本活動拍照、錄音/影、修飾、使用、公開演出、公開播送、公開傳輸、公開上映及公開展示本人之肖像、名字、聲音…等權利，並得於一切包括但不限於電影、電視、網路串流平台、社群媒體及一切將來發明之附著或傳播媒介等方式利用（如：公開個人肖像、姓名及聲音等），且承諾對執行單位及主辦單位不行使著作人格權及肖像權。
- 三、作品之著作權仍屬作者所有，如有違反前項約定事由，本人願負損害賠償責任。
- 四、凡因本同意書所生之爭議，簽約雙方本誠信原則協議解決之；如有訴訟之必要時，立同意書人同意以臺灣新竹地方法院為第一審管轄法院。

此致

新竹縣政府文化局

作品名稱：	
作詞人： 身分證字號： 電 話： 地 址：	(簽章)
演唱人： 身分證字號： 電 話： 地 址：	(簽章) 或 ☐ 同上

(全體創作者及影片露出者皆須簽屬，本表格不敷使用時請自行延伸)

中 華 民 國 115 年 月 日